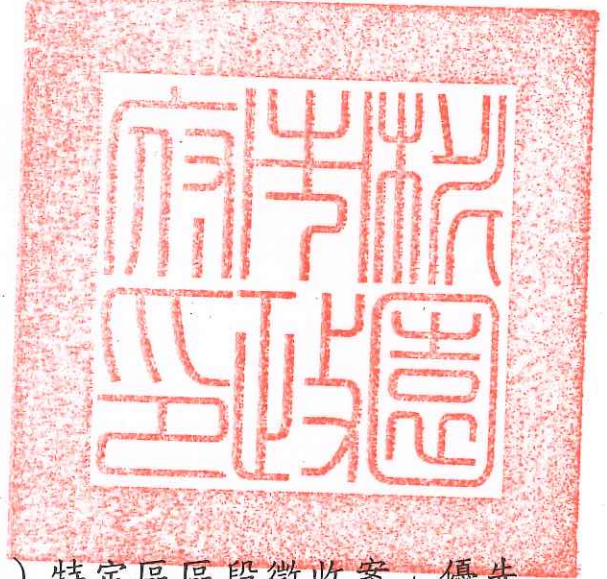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地航字第1100006069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「桃園航空城附近地區（第一期）特定區區段徵收案」優先搬遷區土地改良物區段徵收公聽會。

依據：土地徵收條例第38條及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39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府為辦理「桃園航空城附近地區（第一期）特定區區段徵收案」，舉行優先搬遷區土地改良物區段徵收公聽會，聽取土地改良物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意見。

二、日期：（請依通知場次參加）

（一）第1場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29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時30分。

（二）第2場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1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30分。

（三）第3場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1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時30分。

（四）第4場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30分。

（五）第5場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日（星期二）下午1時30分。

（六）第6場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2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30分。

三、地點：桃園航空城聯合服務中心之活動中心（桃園市大園區中華路298號）。

四、聯絡人及電話：

（一）第1場：吳孟澤，03-3867400分機2211。

（二）第2場：蔡耀宗，03-3867400分機1122。

（三）第3場：陳逸儒，03-3867400分機2242。

（四）第4場：洪任萱，03-3867400分機2221。

（五）第5場：李曉玲，03-3867400分機4114。

（六）第6場：胡惠雅，03-3867400分機1214。

市長 鄭文燦